

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单位决算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区关于城市建设、住房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建筑业管理、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市政公用事业、人防（民防）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发展规划，结合汉台实际组织拟定并指导、实施本区相应的政策规定、实施办法及规范性文件。

2、贯彻执行中、省、市、区关于建筑行业、建筑市场等方面的政策法规，负责全区建筑业行业管理、建筑市场监管工作。

3、负责区属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负责墙体材料革新推广运用、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工作；核发区级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对区属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质量 and 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行为，依法查处违法违规建设行为；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5、宣传人防法律法规，承担市级单位委托管辖区域内的人防（民防）工作职责；履行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职能。

6、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防管理工作。

7、指导全区小城镇建设及农村建房工作。

8、贯彻执行住房工作政策和规定，制定全区住房保障、棚户区改造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9、贯彻执行中、省、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指导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10、负责城市市政公用事业（市政道路桥涵、城市排水防洪、城市公园）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

11、负责液化石油气贮灌站、换气点经营许可审批工作。

12、负责行业统计工作；管理城市建设维护资金，组织编制资金计划；负责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和经济财务活动的内部审计工作。

13、负责本系统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工青妇、改革、发展、稳定工作。

14、负责机关公务员管理及局属单位的组织人事、劳动工资、社会保险、职称、职工教育、专业技能培训。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现内设四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城乡建设股（加挂人防股），公用事业股，住房管理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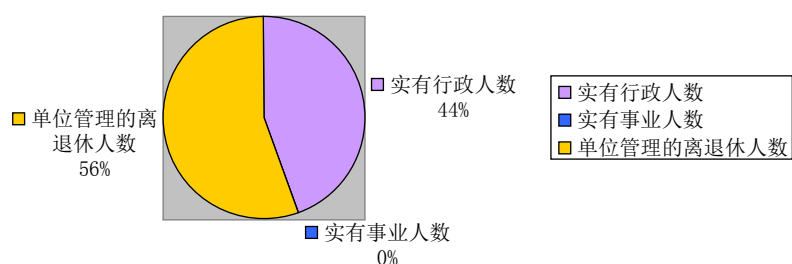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单位 2021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12 人，其中行政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76.6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300.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3,289.8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728.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13,120.61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466.39	本年支出合计	33,848.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526.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3.79
收入总计	33,992.40	支出总计	33,992.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76.6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300.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728.00	728.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5,679.65	5,379.65	300.00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0,000.00		2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176.60	本年支出合计	26,407.65	6,107.65	20,30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06.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5.61	75.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06.6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6,483.26	支出总计	26,483.26	6,183.26	20,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07.65	221.78	5,885.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8.00		728.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28.00		728.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28.00		72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79.65	221.78	5,157.8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6.78	221.78	1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21.78	221.7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42.87		4,542.8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542.87		3,542.8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		6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		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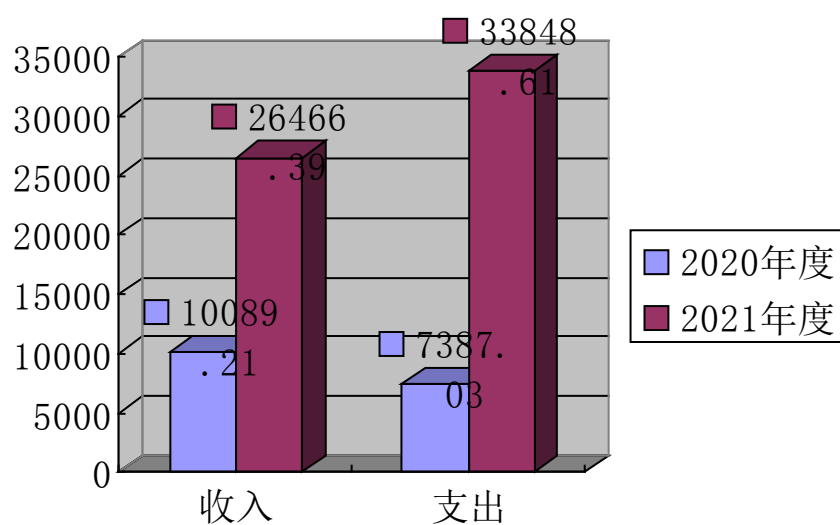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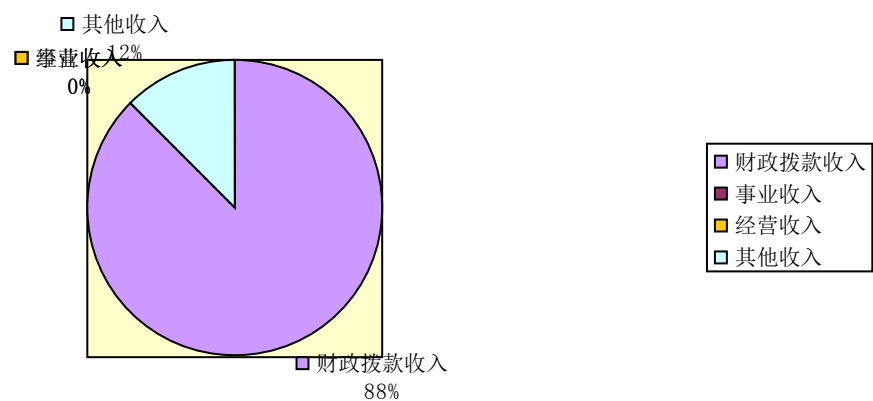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单位收入 26466.3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377.18 万元，增长 162.32%，主要原因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收入增加。

2021 年本单位支出 33848.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461.58 万元，增长 358.21%，主要原因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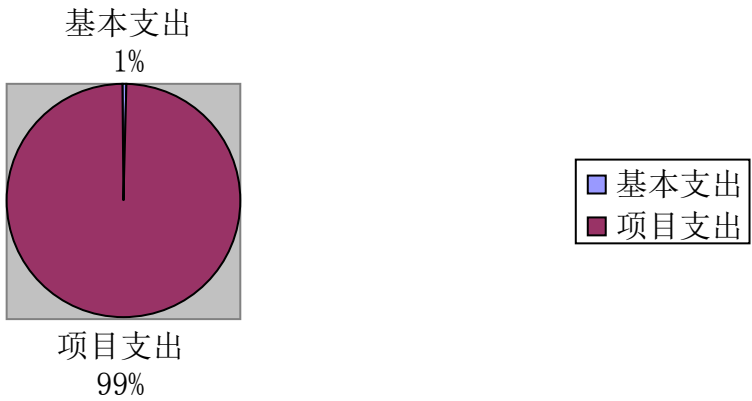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合计 26466.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76.60 万元，占 87.5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76.6 万元，占 12.41 %，来源是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20300 万元，占 87.59%，来源是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289.80 万元，占 12.4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33848.61 万元。其中：（1）基本支出 221.78 万元，占总支出 0.66 %；包括人员经费 151.18 万元和公用经费 70.60 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本单位主要涉及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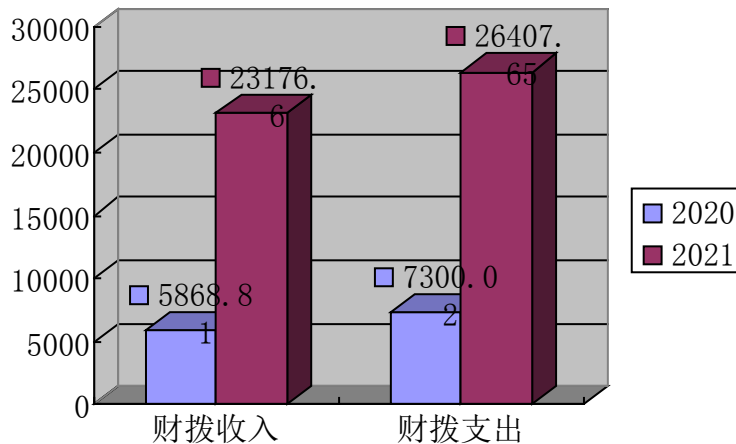
（2）项目支出 33626.83 万元，占总支出 99.34 %。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本单位主要是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建筑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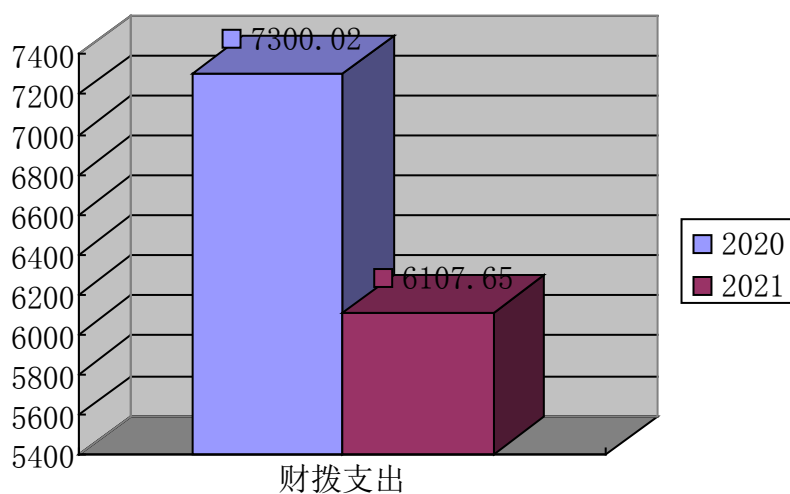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 23176.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307.79 万元，增长 294.91%，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拨款增加，财政拨市基础设施建设收入增加。

2021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 26407.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107.63 万元，增长 261.75%，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支出增加，财政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公开表 5 内容）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2.14 万元，支出决算 610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8.0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92.37 万元，减少 16.33 %，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211 节能环保支出（类）728 万元，占比 11.92%；

211999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28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专项支出。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7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2、212 城乡社区支出（类）5379.65 万元，占比 88.08%。

212010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221.78 万元，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年初预算为 132.14 万元，调整预算为 22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21201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支出。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212030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小城镇建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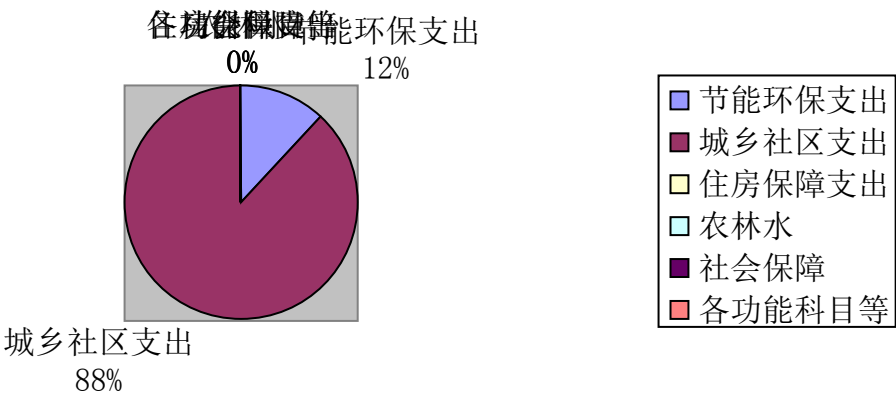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21203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542.87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354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42.8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21299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数据来源决算公开 06 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1.78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较上年减少 24.30 万元，降幅为 9.87%，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单位厉行节约，降低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151.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9.88 万元，津贴补贴 32.39 万元，奖金 2.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8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1 万元，住房公积金 7.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0 万元，生活

补助 3.45 万元,奖励金 13.0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70.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09 万元,电费 2.97 万元,邮电费 3.97 万元,物业管理费 0.5 万元,差旅费 0.84 万元,维修费 13.30 万元,租赁费 0.27 万元,培训费 0.16 万元,劳务费 10.23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42 万元,工会经费 6.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9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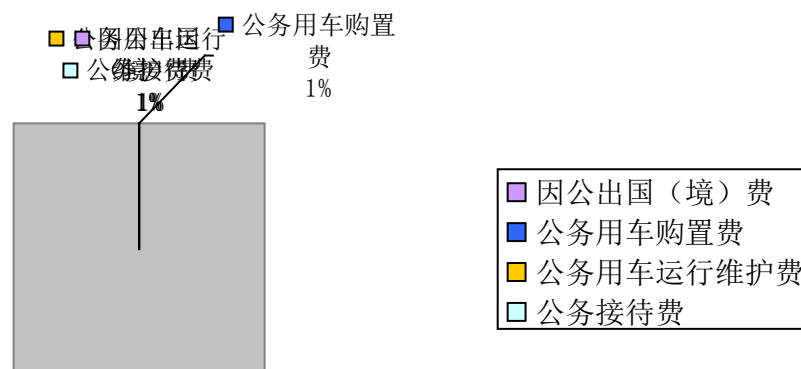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数据来源决算公开 07 表）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单位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0 及 2021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

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幅（降幅）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0 及 2021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0 台（如没有支出填 0），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0 及 2021 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幅（降幅）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0 及 2021 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是由于主要是由于单位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幅 0%，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专技人员后续教育支出增加。

支出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16 万元，增幅 100 %，主要原因是：专技人员后续教育支出增加。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0 及 2021 年没有会议费支出预算。

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幅（降幅）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9 及 2021 年没有会议费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单位决算公开 08 表）

2021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203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3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2021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203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3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单位决算公开 09 表）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3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4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61.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压减行政运行经费。

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8.82 万元，增加 14.28%，主要原因是：单位专项业务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4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加强财务活动的控制和监督：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绩效目标组织执行预算，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工作；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项目支出预算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明确绩效目标，加强日

常考核，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不断提高工作效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区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5885.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203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切实履行单位职责，坚决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各项工作部署，先后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复工复产、美丽城市建设、重点项目、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重点镇建设、地下综合管廊、中心城区雨污分流建设、生态环保工作中周密部署，提前安排，在做好防控措施不松懈的情况下加速推进工作任务，确保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双胜利。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小城镇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雨污分流项目，中心城区江北区域城市供水建设 3 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

执行数 1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推进了美丽城市建设，推动城镇统筹发展，促进全区小城镇建设再上新台阶。

2、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雨污分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885.87 万元，执行数 4885.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城市防洪、排涝功能，改善城市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为群众提供更加舒适的居住环境和便利的出行环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3、汉中市中心城区江北区域城市供水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00 万元，执行数 2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将解决兴汉新区规划范围内及周边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汉台区多个镇办用水问题。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主管部门		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小城镇公共服务、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城镇风貌。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常态化管理系统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标准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时效指标	省级资金支付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小城镇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	进一步改善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畅销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雨污分流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885.87	4885.87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328	1328		100%
		市县财政资金	3557.87	3557.8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城市防洪、排涝功能，改善城市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为群众提供更加舒适的居住环境和便利的出行环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数量	按计划执行	按计划执行	
		质量指标	是否按项目进度实施	是	是	
		时效指标	项目是否按时限完成	是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位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增强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江北区域城市供水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兴汉水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0000	20000		100%
		市县财政资金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将解决兴汉新区规划范围内及周边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汉台区多个镇办用水问题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期开工	按期开工	按期开工	
		质量指标	推动城市建设步伐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当年计划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项目区居民群众的用水问题	改善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业领域满意度	满意	满意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单位自评得分 9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33848.61 万元，执行数 3384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本单位切实履行单位职责，坚决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各项工作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先后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复工复产、美丽城市建设、重点项目、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重点镇建设、地下综合管廊、中心城区雨污分流建设、生态环保工作中周密部署，提前安排，在做好防控措施不松懈的情况下加速推进工作任务，确保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双胜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随着城市规模的扩大，城市维护费用预算难以满足现阶段维护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对各项目的绩效考评，积极落实和完善全面绩效管理工作。对各项工作目标进行量化细化，同时在期初制定预算目标时将不可控因素考虑在内，使绩效指标设置更加科学、合理，进一步完善预算支出的评价与考核工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汉中市汉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自评得分: 93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区关于城市建设、住房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建筑业管理、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市政公用事业、人防（民防）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发展规划，结合汉台实际组织拟定并指导、实施本区相应的政策规定、实施办法及规范性文件。 2、贯彻执行中、省、市、区关于建筑行业、建筑市场等方面的政策法规，负责全区建筑业行业管理、建筑市场监管工作。 3、负责区属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负责墙体材料革新推广运用、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工作；核发区级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对区属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质量 and 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行为，依法查处违法违规建设行为；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5、宣传人防法律法规，承担市级部门委托管辖区域内的人防（民防）工作职责；履行人防工程监督管理职能。 6、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防管理工作。 7、指导全区小城镇建设及农村建房工作。 8、贯彻执行住房工作政策和规定，制定全区住房保障、棚户区改造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9、贯彻执行中、省、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指导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10、负责城市市政公用事业（市政道路桥涵、城市排水防洪、城市公园）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 11、负责液化石油气贮灌站、换气点经营许可审批工作。 12、负责行业统计工作；管理城市建设维护资金，组织编制资金计划；负责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和经济财务活动的内部审计工作。 13、负责本系统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工青妇、改革、发展、稳定工作。 14、负责机关公务员管理及局属单位的组织人事、劳动工资、社会保险、职称、职工教育、专业技能培训。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2.14万元，支出决算6107.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8.0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92.37万元，减少16.3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减少。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统筹推进美丽城市建设项目。2、全面加强小城镇建设工作。3、加强重点项目建设。4、强化建筑市场质量安全监管，推动建筑业健康发展。5、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6、加强人防工作。7、做好征地拆迁工作。8、抓好党建和党风廉政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获取方式：财政拨款对账单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5%	≥5%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半年进度：进度率≥40%，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60%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5		

[illegible]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单位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7、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9、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10、“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